

# 交通运输行业网络安全 信息通报

总第 200 期 2023 年第 3 期

交通运输部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 关于 2022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网络安全 信息通报工作考评得分情况的通报

按照《交通运输行业网络安全信息通报管理办法》(交办科技〔2018〕172号)关于网络安全信息通报工作年度考评的要求,部网信办对行业通报机制各成员单位 2022 年通报工作情况进行了跟踪考评,按照各单位四个季度得分情况综合统计后进行了考评排名。现将考评情况通报如下:

### 一、工作成效

2022 年行业网络安全信息通报机制各成员单位坚决贯彻落实部网络安全工作部署,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全面完成了行业网络安全信息通报各项要求,特别是在第二十四届冬奥及冬残奥会、

全国两会、国庆、党的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等国家重大活动期间，有效支撑了专项信息通报工作开展，守土有责、守土尽责，作出了积极贡献，展现了行业网信干部职工的优良作风。

## 二、考评排名

经每季度对各成员单位月报季报质量、内部通报机制建设、漏洞预警信息处理等情况进行考评并综合统计，省厅、计划单列市、央企各成员单位网络安全信息通报工作考评排名前 10 名依次是：江苏省交通运输厅、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天津市交通委员会、吉林省交通运输厅、安徽省交通运输厅、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部属单位网络安全信息通报工作考评排名前 5 名依次是：交通运输部长江航务管理局、中国交通通信信息中心、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究院、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对以上 15 家成员单位予以表扬。各单位通报联络员在工作中积极主动，认真细致，高质量地完成了本年度的信息通报工作，有力地支撑了行业网络安全保障工作，对通报联络员李凯、张琪、聂志华、钱康杰、谢林强、刘海南、和喆、刘勇、骆燕、曹宇、祁瀚、余跃、胡亚杰、于震、黄宜婕等 15 位同志给予表扬。具体考评情况见附件。

希望各成员单位在今后工作中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奋勇当先、实干担当，继续发扬优良工作作风，扎实开展网络安全信息通报工作，为行业网络安全保障及国家重大活动安保提供坚强有力支撑。

附件 1:

## 2022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网络安全通报工作考评得分表

序号	单位名称	第一季度 信息报送	第二季度 信息报送	第三季度 信息报送	第四季度 信息报送	通报机制 建设情况	全年加分 项总和	全年合计
省厅、计划单列市、央企各单位								
1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74	70	70	97	20	85	416
2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66	65	70	77	20	104	402
3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74	70	70	87	20	73	394
4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74	70	70	97	20	60	391
5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74	70	70	97	20	55	386
6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74	69	70	87	20	60	380
7	天津市交通委员会	74	70	70	87	20	55	376
8	吉林省交通运输厅	74	70	70	92	20	47	373
9	安徽省交通运输厅	74	70	70	92	20	40	366
10	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66	70	70	87	20	53	366
11	大连市交通运输局	66	70	70	97	20	40	363

序号	单位名称	第一季度 信息报送	第二季度 信息报送	第三季度 信息报送	第四季度 信息报送	通报机制 建设情况	全年加分 项总和	全年合计
12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74	70	70	97	20	30	361
13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69	70	70	92	20	40	361
1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74	70	70	97	20	30	361
15	辽宁省交通运输厅	66	70	70	97	20	34	357
16	宁波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74	70	70	97	20	20	351
17	厦门市交通运输局	74	70	70	77	20	40	351
18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74	70	70	92	20	22	348
19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69	70	70	92	20	25	346
20	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	69	64	70	87	20	35	345
21	内蒙古交通运输厅	74	70	70	92	20	15	341
22	陕西省交通运输厅	68	70	64	86	20	33	341
23	湖北省交通运输厅	60	70	70	97	20	21	338
24	河北省交通运输厅	72	70	70	92	20	10	334
25	浙江省交通运输厅	69	70	70	92	20	10	331
26	厦门市港口管理局	74	70	70	82	20	15	331

序号	单位名称	第一季度 信息报送	第二季度 信息报送	第三季度 信息报送	第四季度 信息报送	通报机制 建设情况	全年加分 项总和	全年合计
27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4	65	70	77	20	35	331
28	青岛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74	70	70	82	20	10	326
29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局	69	65	70	97	20	3	324
30	甘肃省交通运输厅	54	64	64	83	20	35	320
31	湖南省交通运输厅	65	70	70	92	10	10	317
32	福建省交通运输厅	74	70	69	82	20	0	315
33	云南省交通运输厅	64	65	70	82	20	10	311
34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	69	65	70	82	20	3	309
35	青海省交通运输厅	68	69	64	85	20	0	306
36	山西省交通运输厅	74	63	70	75	20	0	302
37	重庆市交通委员会	63	66	40	92	20	4	285
38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63	70	59	61	10	5	268
39	西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49	65	61	71	20	0	266
40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	65	56	58	73	10	0	262
41	江西省交通运输厅	58	59	54	56	10	0	237

序号	单位名称	第一季度 信息报送	第二季度 信息报送	第三季度 信息报送	第四季度 信息报送	通报机制 建设情况	全年加分 项总和	全年合计
部属单位								
1	交通运输部长江航务管理局	74	70	70	97	20	93	424
2	中国交通通信信息中心	74	70	70	97	20	91	422
3	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究所	74	70	70	97	20	65	396
4	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	74	70	70	97	20	60	391
5	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	74	70	70	97	20	50	381
6	交通运输部救助打捞局	74	70	70	97	20	48	379
7	人民交通出版社	74	70	70	97	20	45	376
8	交通运输部海事局	74	70	70	97	20	45	376
9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院	74	70	70	97	20	40	371
10	交通运输部水运科学研究院	74	70	70	97	20	40	371
11	交通运输部规划研究院	74	70	70	97	20	40	371
12	大连海事大学	74	65	70	97	20	42	368
13	中国交通报社	68	70	70	97	20	40	365

序号	单位名称	第一季度 信息报送	第二季度 信息报送	第三季度 信息报送	第四季度 信息报送	通报机制 建设情况	全年加分 项总和	全年合计
14	交通运输部管理干部学院	69	70	70	97	20	35	361
15	交通运输部珠江航务管理局	74	70	70	97	20	30	361
16	交通运输部科学研究院	39	70	70	97	20	55	351
17	中国船级社	74	67	40	97	20	45	343

**备注：**

1. 成员单位编制印发本系统、本辖区网络安全通报（或态势分析、工作情况通报）并提供有效证明的，每次加 1 分，全年累计不超过 5 分。

2. 成员单位报送行动性、预警性等信息发挥作用的，可累计加分，每季度累计不超过 10 分。如第一时间报送厂商尚未发布漏洞补丁的高危漏洞解决方案（含验证情况）且被采纳的，每次得 3 分。报送重大漏洞预警信息且被通报工作组采纳并印发增刊的，每次得 5 分。第一时间监测发现并报告对行业专网、全国联网系统或行业其他单位重要系统的攻击威胁的，每次得 5 分。

3. 网络安全工作表现突出、负责信息通报工作的部门和个人受到本单位表彰奖励的，每次加 5 分；受本单位上级主管单位（部门）或所在地网信、公安部门等表彰奖励的，每次加 10 分。组织参加国家级网络安全竞赛并获奖的加 10 分；

参加省级网络安全竞赛并获奖的加 6 分。信息通报工作受到单位主要领导（各单位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重要批示的（工作流程性批示除外），每次加 10 分，每季度不超过 10 分，全年累计不超过 40 分。

4. 建立完整内部通报机制得 20 分，建立不完整内部通报机制得 10 分，未建立通报机制得 0 分，此计分每年只累计 1 次。

5. 每次重点保障时期，按要求每日准时开展零报告的，得 10 分；无故迟报缓报 3 次以内的，得 5 分；无故迟报缓报 3 次以上以及 1 次以上不报的，扣 10 分。

6. 已专项部署的重大漏洞预警信息未按要求处置，被国家有关部门监测发现并通报的，每次扣 30 分；存在老旧漏洞（补丁发布 180 天以上的信息技术产品（通用型）漏洞），被监测发现并通报的，每次扣 30 分。

附件 2:

## 2022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网络安全通报工作 联络员表扬名单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1	李凯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2	张琪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3	聂志华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4	钱康杰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5	谢林强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6	刘海南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7	和喆	天津市交通委员会
8	刘勇	吉林省交通运输厅
9	骆燕	安徽省交通运输厅
10	曹宇	宁夏回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11	祁瀚	交通运输部长江航务管理局
12	余跃	中国交通通信信息中心
13	胡亚杰	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究所
14	于震	交通运输部职业资格中心
15	黄宜婕	交通运输部路网监测与应急处置中心

---

报：成光同志。

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及计划单列市交通运输厅（局、委），有关中央交通运输企业，公路水路交通运输关键信息基础设施运营者，部属各单位，部内各司局。

---

交通运输行业网络安全信息通报工作组联系方式：

交通运输部科技司 孙婧 010-65292827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院 周艳芳 18911126008

Email: [jtbtbjz@mot.gov.cn](mailto:jtbtbjz@mot.gov.cn)